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EN GROUP

Huisen Househol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財政年度**」)的收益為約人民幣5,139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896百萬元增加約31.9%。
- 2021年財政年度的溢利約為人民幣888百萬元，較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541百萬元增加約64.1%，主要由於2021年財政年度的訂單增加帶動銷售增長，以及毛利增加約人民幣355百萬元所致。
- 2021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每股股份(「**股份**」)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29元，而2020年財政年度為人民幣0.24元。
-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2021年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0年財政年度：每股股份7.9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7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年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綜合業績，連同2020年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5,139,157	3,895,548
銷售成本		<u>(3,839,952)</u>	<u>(2,951,403)</u>
毛利		1,299,205	944,145
其他收益		29,663	6,46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54,146)	(89,335)
分銷及銷售開支		(95,239)	(68,131)
行政開支		(108,798)	(76,350)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5,101	(6,705)
財務成本	7	(36,766)	(42,720)
上市開支		<u>—</u>	<u>(29,514)</u>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8	1,039,020	637,859
所得稅開支	9	<u>(150,953)</u>	<u>(97,176)</u>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u>888,067</u>	<u>540,683</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888,067</u>	<u>540,683</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11	<u>0.29</u>	<u>0.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933,949	916,049
使用權資產		46,480	30,04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6,946	50
其他應收款項		940	855
遞延稅項資產		1,029	1,795
		<u>989,344</u>	<u>948,793</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989,344</u>	<u>948,793</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15,455	150,361
貿易應收款項	14	1,291,167	1,186,0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206	50,5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37,071	2,647,848
		<u>4,696,899</u>	<u>4,034,866</u>
流動資產總值			
		<u>4,696,899</u>	<u>4,034,866</u>
資產總值			
		<u>5,686,243</u>	<u>4,983,65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358,167	338,5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734	93,953
借款		365,513	323,145
租賃負債		8,035	3,750
應繳所得稅		32,639	34,847
		<u>851,088</u>	<u>794,226</u>
流動負債總額			
		<u>851,088</u>	<u>794,226</u>
流動資產淨值			
		<u>3,845,811</u>	<u>3,240,64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835,155</u>	<u>4,189,43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20,519	245,032
租賃負債		<u>1,244</u>	<u>4,05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1,763</u>	<u>249,084</u>
資產淨值		<u>4,713,392</u>	<u>3,940,34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59,018	253,239
儲備		<u>4,454,374</u>	<u>3,687,110</u>
權益總額		<u>4,713,392</u>	<u>3,940,349</u>

1. 一般資料

(a) 一般資料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3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西省龍南縣龍南經濟技術開發區大羅工業園區匯森大道。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淳柏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最終控股方為曾明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板式家具、五金家具及家具飾品。

(b) 重組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詳述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5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21年1月1日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¹
2021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於2021年6月30日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²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除2021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本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21年1月1日生效 —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獲修訂，以就因COVID-19疫情導致的租金優惠向承租人提供了入賬上的可行權宜之計，即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加入額外的可行權宜之計，准許實體選擇不計入租金優惠作修訂。該可行權宜之計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COVID-19疫情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

- (a)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b) 減少租賃付款僅影響原定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符合該等條件的租金優惠可根據本可行權宜之計入賬，即承租人無須評估該租金優惠是否符合租賃修訂的定義。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規定，將租金優惠入賬。

將租金優惠列作租賃修訂會導致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反映經修訂的代價，而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力則記入使用權資產。透過應用可行權宜之計，本集團無須釐定經修訂貼現率，而租賃負債變動之影響於觸發租金優惠之事件或情況發生之期間在損益中反映。

2021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於2021年6月30日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該修訂本將承租人在為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入賬時適用的可行權宜之計延長一年。減少租賃付款額原定只會影響於2021年6月30日或以前到期的付款，現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該修訂對自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上述修訂，並就符合標準的所有租金優惠應用可行權宜之計。根據過渡性規定，本集團已以追溯方式應用該修訂，而未重列以往期間的數據。由於租金優惠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故首次應用該修訂時未對截至2021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期初餘額進行追溯調整。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無意於其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的費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示例，租賃(修訂本)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發生之資產出售或注入。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該等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是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並明確指出，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預期影響，並解釋若在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權利即告存在。修訂本亦引入了「結算」的定義，以明確指出結算是指將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移予對手方。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乃根據2020年8月發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進行修改。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修改更新詮釋中的措辭，以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持一致，但結論不變，亦不改變現有要求。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該等修訂本及修改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公司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大性質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及修改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披露

該等修訂本澄清，公司應如何從會計估算變化區分會計政策變化。此區別重要的原因為會計估計變化僅前瞻性地應用於未來交易及其他未來事件，而會計政策變化一般亦追溯應用於過往交易及其他過往事件。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有關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澄清，初始確認豁免是否適用於通常導致同時確認一項資產及一項負債的若干交易。該等情況可能包括從承租人或資產退廢義務 (ARO)/清拆負債方面就租賃作初始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修訂本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在使該資產達到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營運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生產的任何項目所得的任何收益。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修訂本很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有關資產建設的會計政策，因為在建設資產時產生的若干銷售項目所得款項目前已從資產成本中扣除。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的費用

修訂本訂明，「履行合約的費用」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費用」。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可以是履行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人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修訂本很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有關釐定合約是否繁重及計量已確認的繁重合約撥備的會計政策。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之提述

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使其提及經修訂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而非2010年頒佈的版本。修訂本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加入一項規定，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責任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責任。就屬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徵費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來釐定導致支付徵費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前發生。修訂本亦增加了一項明確的說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有資產。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新準則確立了保險合約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並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該準則概述了「一般模式」，並對具有直接參與特點的保險合約作出修訂，稱為「可變費用法」。若符合某些標準，則可簡化「一般模式」，以保費分配法來衡量剩餘保障的責任。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本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修訂本澄清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的情況。當與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因失去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與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無關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同樣地，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與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無關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期間應用此等修訂本可能會在進行交易時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年度改進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渡的日期，使用其母公司報告的金額計量累計換算差異。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

年度改進修訂多項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百分之10」測試所包括的費用，以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並解釋只有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他人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才會包括在內。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

年度改進修訂了多項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準則修訂了示例第13號，以刪除出租人償還租賃資產改良的說明，從而解決因該示例中如何說明租賃獎勵而可能引起的租賃獎勵處理方面的任何潛在混淆。

本公司董事預計未來應用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板式家具、五金家具及家具飾品的製造及銷售。為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之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列載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乃由於本集團的資源經過整合，且並無獨立的營運分部財務資料。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無需就該單一分部作出進一步分析。

4. 分部資料 — 續

地理資料

管理層確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且本集團的主要辦事處位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下列地理區域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457,208	2,613,090
中國	247,608	217,494
新加坡共和國	221,285	164,096
馬來西亞	146,093	109,511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	119,188	82,369
加拿大	128,272	73,640
其他地點	819,503	635,348
	<u>5,139,157</u>	<u>3,895,548</u>

上述本集團的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要求的本集團產品交付目的地。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實際所在地。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出口銷售的裝運條款為船上交貨(在中國港口)。因此，客戶一般負責保證裝運及處理進口程序，包括支付進口關稅(如有)。本集團並無就其向中國以外地區的銷售承擔任何海外稅務風險。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294,106	957,298
客戶B	639,573	480,325
客戶C	1,021,921	778,799
客戶D	705,858	524,618
客戶E	799,672	602,234
	<u>4,461,130</u>	<u>3,343,274</u>

5.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售出貨品所賺取的發票淨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板式家具	4,829,553	3,606,286
軟體家具	155,134	129,879
戶外／運動類家具	154,470	159,383
	<u>5,139,157</u>	<u>3,895,548</u>
收益確認的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5,139,157	3,895,548
在一段時間內轉撥	—	—
	<u>5,139,157</u>	<u>3,895,548</u>

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交易價格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剩餘履約責任(2020年：零)。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38,617	85,3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529	4,027
	<u>54,146</u>	<u>89,335</u>

7. 財務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35,980	42,443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86	277
	<u>36,766</u>	<u>42,720</u>

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980	1,34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3,839,952	2,951,403
折舊開支：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665	101,864
— 使用權資產	4,510	4,116
	<u>108,175</u>	<u>105,980</u>
上市開支 — 香港聯交所	—	29,514
研發成本	9,474	15,016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附註14)	(5,101)	6,705
僱員成本	298,602	239,163
	<u>298,602</u>	<u>239,163</u>

附註：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委託加工費及其他製造費用人民幣626,595,000元(2020年：人民幣506,733,000元)，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分別披露的各總額當中。

9.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稅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內	153,502	99,00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315)	(821)
	<u>150,187</u>	<u>98,182</u>
遞延稅項		
— 年內	766	(1,006)
	<u>766</u>	<u>(1,006)</u>
所得稅開支	<u>150,953</u>	<u>97,176</u>

9. 所得稅開支 — 續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根據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稅收司法管轄區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管轄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毋須繳付任何所得稅。

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 (2020年：16.5%) 的稅率計提。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一般為25% (2020年：25%)。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第13號公告(2019年)《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就本集團一間於中國的附屬公司而言，倘其年度應課稅溢利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則僅該金額的25%按20%的稅率課稅；倘其年度應課稅溢利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則有關金額僅有50%按20%的稅率課稅。然而，倘其年度應課稅溢利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則全部金額將按25%的稅率課稅。

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2021年第12號公告《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對其年度應課稅溢利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僅該金額的12.5%按20%的稅率課稅；倘其年度應課稅溢利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則僅該金額的50%按20%的稅率繳稅。然而，倘其年度應課稅溢利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則全部金額將按25%的稅率課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若干西部地區的中國附屬公司其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按優惠稅率15% (2020年：15%) 計算，因為該等公司根據中國稅收法規獲確認為西部開發企業。

9. 所得稅開支 — 續

綜合損益及全面收入表的稅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1,039,020</u>	<u>637,859</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2020年：25%)	259,755	159,465
根據相關稅法適用的不同稅率	3,875	—
就稅收目的的免徵稅收入	(1,411)	—
不可扣稅開支	95	62
向合資格中國附屬公司授出優惠稅率的影響	(105,507)	(66,91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暫時差額	860	8,819
動用未確認稅項虧損	(3,399)	(3,43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3,315)</u>	<u>(821)</u>
	<u>150,953</u>	<u>97,176</u>

加權平均實際稅率為14.5%(2020年：15.2%)。

10. 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來確認分派的股息：		
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7元	<u>216,273</u>	<u>—</u>

於兩個年度均無已付或已擬宣派的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0年：每股股份0.079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7元)，金額為約人民幣216,273,000元)。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1年	2020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人民幣千元)	<u>888,067</u>	<u>540,683</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3,066,439,973</u>	<u>2,254,109,589</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29</u>	<u>0.24</u>

用於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根據於2021年1月20日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的69,090,000股股份(附註16)，以及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已發行的3,000,000,000股股份。

用於計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根據股份發行的75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以及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已發行的2,250,000,000股股份。

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各年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

- (1) 已添置資產約為人民幣138,189,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2,583,000元)；及
- (2) 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6,62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4,195,000元)的資產，導致出售淨虧損約人民幣15,529,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4,027,000元)。

13.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9,864	78,603
在製品	12,673	9,608
製成品	132,918	62,150
	<u>215,455</u>	<u>150,361</u>

14.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98,047	1,198,068
減：虧損撥備	(6,880)	(11,981)
	<u>1,291,167</u>	<u>1,186,087</u>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期限主要以信貸方式確定。信貸期一般為0至90日。

個別金額屬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已單獨就減值進行評估。

14.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以下	955,443	561,353
一至兩個月	330,831	326,328
兩至三個月	11,773	310,191
三個月以上	—	196
	<u>1,298,047</u>	<u>1,198,068</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1,981	5,276
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附註8)	<u>(5,101)</u>	<u>6,705</u>
於12月31日	<u>6,880</u>	<u>11,981</u>

15. 貿易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358,167</u>	<u>338,531</u>

貿易應付款項於各報告日期(以發票日期為準)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u>358,167</u>	<u>338,531</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付款期一般為0至30日。

16. 股本

	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	3,800,000	380,000	337,539
法定股本增加 (附註(i))	<u>6,200,000</u>	<u>620,000</u>	<u>506,591</u>
於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 12月31日	<u>10,000,000</u>	<u>1,000,000</u>	<u>844,13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	100	10	9
就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股份 (附註(ii))	750,000	75,000	63,309
上市時發行的新股份 (附註(ii))	<u>2,249,900</u>	<u>224,990</u>	<u>189,921</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3,000,000	300,000	253,239
行使超額配股權 (附註(iii))	<u>69,090</u>	<u>6,909</u>	<u>5,779</u>
於2021年12月31日	<u>3,069,090</u>	<u>306,909</u>	<u>259,018</u>

附註：

- (i) 於2020年12月2日，本公司法定股本藉增設6,200,000,000股股份，由380,000,000港元分為3,800,0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於2020年12月2日前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 就本公司於上市後發行新股份而言，由於上市完成，本公司分別於2020年12月28日及2020年12月29日以每股股份1.77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300,000,000股及4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1,125,110,000元（相當於約1,332,865,000港元），其中約人民幣63,309,000元（相當於約75,000,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股本，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前的餘額約人民幣1,061,801,000元（相當於約1,257,865,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股份溢價賬可用作扣除股份發行費用。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於上市後發行新股份入賬後，人民幣189,921,000元（相當於約224,990,000港元）從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用於按面值繳足2,249,900,000股新股份，以按各自持股比例向於2020年12月29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資本化發行」）。

16. 股本 — 續

附註：— 續

- (iii) 於2021年1月20日，就與本集團於聯交所的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超額配股權已獲部份行使，據此以發行價每股股份1.77港元共發行69,090,000股股份。本公司就超額配發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為約人民幣101,249,000元（相當於122,289,000港元），其中人民幣5,779,000元計入本公司股本賬。餘下所得款項人民幣95,470,000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17. 報告日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後的重大事項如下：

- (i) 於2022年1月6日，本集團附屬公司匯森環保材料科技(贛州)有限公司(「匯森環保」)與贛州地方政府訂立協議，匯森環保應購買而贛州地方政府應出售二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580,000元及人民幣1,450,000元。最終付款已於2022年1月20日作出，而本集團正在辦理取得土地證書的手續。
- (ii) 於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宣佈，為擴展本集團的智能家具業務分部，本公司根據其於2020年12月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七名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即本集團的外部顧問)授出以下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日期為2022年1月14日，合共214,836,3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各承授人均獲授予30,690,900份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878港元，可認購一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2021年財政年度，由於新冠疫情持續肆虐、人工成本上漲、全球集裝箱短缺給客戶造成一定影響等困境接連出現，家具行業遭遇了考驗，新冠病毒奧密克戎毒株(Omicron)的出現也給世界經濟的復甦蒙上了一層陰影。

雖然中國和世界包括歐美發達國家在內的主要經濟體陸續復甦，惟新冠病毒變種導致疫情反覆，世界局部地區仍深受疫情困擾，導致工廠生產關閉或中斷。然而，中國成功預防疫情，加速推動各行各業復工復產，中國製造進一步風靡全球。伴隨著歐美量化寬鬆貨幣政策，發達經濟體，特別是美國，房地產市場火爆，帶動了家具行業的爆發式增長，中國的家具出口商進一步吸引來自全球各國的訂單，迎來了迅速壯大的契機。

家具企業的高質量發展和積極的新冠疫情防控措施，在2021年財政年度出口及內銷都取得了較好的業績。據海關總署統計，2021年財政年度全年中國製造的家具產品及其零件出口額為約人民幣4,771.9億元，同比增長約18.2%。

業務回顧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在不放鬆疫情防控、堅守員工生命安全底線的戰略下，持續挖掘現有工廠潛力，提高產能利用率，另一方面，加緊推進募投項目的實施，儘管本集團仍時不時受到中國部份省份新冠疫情爆發影響，多個募投項目仍取得良好開局。本集團於2021年財政年度生產和銷售均取得較大增長。

業務回顧 — 續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板式家具、軟體家具、運動家具和定製家具，不再生產戶外家具，主要原因包括：1) 鑑於新冠疫情爆發，戶外活動大減，戶外休閒設備的訂單減少；2) 與其他家具產品相比，戶外休閒設備生產設施在本集團內佔地大。為提高生產設施效率，本集團調整產品組合，停止戶外休閒設備的生產，騰出空間生產板式家具和軟體家具。本集團的家具產品主要以批發形式銷往美國等海外市場，包括海外零售連鎖店直接銷售訂單或透過家具貿易商銷售。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不斷加強設計能力，推出更多的原設計製造（「ODM」）產品。於2021年財政年度，ODM產品銷售佔本集團收益82%以上（2020年財政年度：約80%），原設計製造產品銷售佔比連續四年保持增長。

在世界經濟遭受疫情重創的背景下，部分中小家具貿易商減少了訂單。本集團繼續秉持2020年財政年度業務戰略，戰略上重點維護諸如海外零售連鎖店和家具貿易商等客戶的關係，謹慎拓展與中小企業的業務，維持優質的客戶群。2021年財政年度內的本集團客戶數量同比2020年財政年度基本穩定。於2021年財政年度，對於五大客戶的銷售均有較大程度的增長，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增長率均超過30%。本集團亦積極與世界大型家居連鎖賣場公司洽談。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與美國某知名家居連鎖賣場公司達成合作協議，本集團已通過該公司的驗廠審核，並自2022年1月開始銷售。

業務回顧 — 續

於2021年4月23日，本集團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森智能家居科技(龍南)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龍南市自然資源局(作為賣方)訂立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以人民幣20,802,600元的代價收購一幅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龍南市貿易物流園的土地的國有土地使用權，總地盤面積約為233,736平方米，該土地指定用作建設新的製造工廠，專注於生產板式家具及軟體家具。

本集團亦於2021年6月16日與江西理工大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進一步加強在智能家居研發方面的合作，包括但不限於由江西理工大學向本集團員工提供專業技術人才培訓及成立「智能家居研究院」，以專注於智能家居及装配式裝修的研發。

於2022年1月6日，本集團與當地政府部門簽訂協議，取得贛州市南康區兩塊土地(共33,539.30平方米)的使用權，以建設將專門生產刨花板的新廠房。新廠房靠近贛州愛格森人造板有限公司經營的工廠。有關新工廠建設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財務回顧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5,139百萬元，同比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896百萬元增長31.9%，淨利潤較2020年財政年度增長64.2%，主要是由於部分產品平均售價上升，以及銷售額整體上升，令整體毛利率得以上升。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和毛利率：

	2021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政年度			收入變動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比 (%)	毛利率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比 (%)	毛利率 (%)	
板式家具	4,829,553	94.0	24.9	3,606,286	92.6	23.7	33.9
軟體家具	155,134	3.0	34.1	129,879	3.3	33.4	19.4
戶外/ 運動家具	154,470	3.0	29.3	159,383	4.1	28.0	(3.1)
總計	<u>5,139,157</u>	<u>100.0</u>	<u>25.3</u>	<u>3,895,548</u>	<u>100.0</u>	<u>24.2</u>	<u>31.9</u>

2021年財政年度，總體收入增長約31.9%，板式家具和軟體家具的收入增長主要受益於歐美市場需求旺盛。戶外／運動家具的收入有所下降，主要是2021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不再生產戶外休閒家具。板式家具的收入與2020年財政年度相比有所提高，主要是2021年財政年度歐美市場對板式家具的需求大幅增長所致。

板式家具

本集團的板式家具產品包括電視櫃、書架、儲物櫃、書桌及咖啡桌等產品。板式家具一直是本集團核心的收入來源。於2021年財政年度，板式家具收入上升33.9%。板式家具毛利率略有提升，得益於我們部分新推出產品享有較高的毛利率，以及部分現有產品平均售價上升，部分抵銷了美元兌人民幣貶值的影響所致。

財務回顧 — 續

軟體家具

憑藉我們在產品設計與開發方面的專長及經驗以及我們與主要海外零售連鎖店及家具貿易商之間的業務關係，我們進一步擴大在軟體家具的產品供應，以開拓新的市場。本集團的軟體家具主要包括沙發。於2021年財政年度，軟體家具收入增長19.4%，毛利率於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維持穩定，部分高毛利率的產品銷售較多。

戶外／運動家具

戶外／運動家具包括運動休閒家具和運動與休閒設備。運動與休閒設備主要包括乒乓球桌及檯球桌。於2021年財政年度，運動家具收入為約人民幣154百萬元，與2020年財政年度同期相比，減少約3.1%。毛利率由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28.0%上升至2021年財政年度的29.3%，主要是由於部分產品平均售價上升，以及於2021年財政年度停止生產及銷售毛利率較低的戶外休閒家具。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

下表載列2021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根據客戶要求的交付目的地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家具產品銷售明細：

	2021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政年度		變動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美國	3,457,208	67.3	2,613,090	67.1	32.3
中國	247,608	4.8	217,494	5.6	13.8
新加坡	221,285	4.3	164,096	4.2	34.9
馬來西亞	146,093	2.8	109,511	2.8	33.4
越南	119,188	2.3	82,369	2.1	44.7
加拿大	128,272	2.5	73,640	1.9	74.2
其他地區	819,503	16.0	635,348	16.3	29.0
總計	<u>5,139,157</u>	<u>100.0</u>	<u>3,895,548</u>	<u>100.0</u>	<u>31.9</u>

財務回顧 — 續

在所有地理區域中，來自美國的銷售額產生的收入仍然佔據最重要的位置，2021年財政年度以美國為交付目的地的家具產品銷售的收入同比2020年財政年度增長32.3%，銷售於總收入的佔比從2020年財政年度的67.1%上升到2021年財政年度的67.3%，佔比上升了0.2%，主要原因是美國房地產市場增長帶動家具需求增長。於中國的銷售額增長13.8%，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1年財政年度採取擴張向來自中國的客戶進行銷售的策略。於2021年財政年度，以馬來西亞、越南和加拿大為交付目的地進行的銷售，所產生的收入亦較2020年財政年度實現較大增長，主要是本集團努力拓展美國以外的地區銷售。

五大客戶銷售額

下表載列2021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分析：

客戶名稱	2021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政年度		變動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比 (%)	
客戶A	1,294,106	25.2	957,298	24.6	35.2
客戶C	1,021,921	19.9	778,799	20.0	31.2
客戶E	799,672	15.6	602,234	15.5	32.8
客戶D	705,858	13.7	524,618	13.5	34.5
客戶B	639,573	12.4	480,325	12.3	33.2
總計	<u>4,461,130</u>	<u>86.8</u>	<u>3,343,274</u>	<u>85.9</u>	<u>33.4</u>

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是本集團取得成功的基礎，本集團戰略上亦優先保障大客戶的訂單。本集團與五大客戶維持長期關係，尤其是自2012年起本集團與沃爾瑪已建立直接的穩定的業務關係。因此，於2021年財政年度5大客戶的銷售額同比2020年財政年度均增長約33.4%，於2021年財政年度，來自5大客戶的收入合計佔總收入的約86.8%，同比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85.9%提高了約0.9%。

財務回顧 — 續

ODM和原設備製造(「OEM」)的家具銷售額：(不含板材或定製家居產品)

	2021年財政年度		2020年財政年度		變動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ODM	4,222,757	82.5	3,106,141	80.0	35.9
OEM	895,447	17.5	775,715	20.0	15.4
總計	<u>5,118,204</u>	<u>100.0</u>	<u>3,881,856</u>	<u>100.0</u>	<u>31.8</u>

本集團始終重視自主研發能力的提升，不斷拓展ODM的銷售業務，以提高客戶對我們的依賴性和本集團競爭力。而對於OEM產品，我們亦嚴格按照客戶提供的規格和要求生產。於2021年財政年度，來自ODM的銷售較2020年財政年度增長約35.9%，佔總收入約82.5%，較2020年財政年度上升約2.5%。其餘收入則來自OEM業務，增長約15.4%，佔總收入約17.5%，而2020年財政年度為約20.0%。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所消耗材料的成本、直接勞工、委託加工費及間接費用(如燃料與動力、消耗品、折舊、及其他雜項成本與開支)。

	2021年	2020年	變動 (%)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所有所消耗材料的成本	3,213,357	2,444,670	31.4
間接費用	358,072	298,156	20.1
直接勞工	236,467	191,729	23.3
委託加工費	<u>32,056</u>	<u>16,848</u>	<u>90.3</u>
總計	<u>3,839,952</u>	<u>2,951,403</u>	<u>30.1</u>

財務回顧 — 續

本集團於2021年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由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951百萬元上升約30.1%至2021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840百萬元，由銷售增長帶動所致。委託加工費同比增長約90.3%，主要是2021年財政年度客戶訂單大幅增長，需要更多委託加工，以保障及時供貨。

其他損益

其他損益包括下列明細：

	2021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38,617	85,3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u>15,529</u>	<u>4,027</u>
總計	<u><u>54,146</u></u>	<u><u>89,335</u></u>

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於2020年財政年度內劇烈波動，而於2021年財政年度美元兌人民幣匯率相對穩定，總體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有所下降，但波動相對2020年財政年度緩和，因此2021年財政年度產生的匯兌虧損少於2020年財政年度。於2021年財政年度出售較多老化設備，因此產生更多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然而，為確保生產效率，本集團會更新、改裝及購買新設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2020年12月29日以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方式在聯交所上市。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80.69百萬港元。此外，經扣除包銷佣金和其他估計開支後，根據2021年1月15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由發行及配發超額配售股份中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1.06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招股章程中所詳述及定義，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明細：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續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約)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約)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的實際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約)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的實際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約)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預期日期
建立新生產車間以生產板式家具及軟體家具	636	45.4%	28	608	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
建設本集團位於中國江西省贛州南康的工廠二期工程	463	33.0%	1	462	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 ^(附註1)
透過為本集團於中國江西省贛州龍南市的工廠購置更先進及自動化的機器及設備，升級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中的生產線	70	5.0%	70	—	不適用
提高本集團的產品設計及研發能力	93	6.6%	7	86	2022年12月31日或之前
一般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40	10.0%	140	—	不適用
合計	<u>1,402</u>	<u>100.0%</u>	<u>246</u>	<u>1,156</u>	

本集團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續

附註1：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知悉，預期所得款項使用時間表與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實施計劃所述的有所延遲。所得款項使用時間延遲主要由於南康二期廠房的土地仍在等待中國政府審批，因此建設二期新廠房已被延期。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2021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185,540	792,821	49.5
營運資金變動	157,532	(54,486)	189.1
已付所得稅	(152,395)	(87,445)	74.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75,613	650,890	3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6,239)	(25,971)	463.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40,151)</u>	<u>938,293</u>	<u>(125.6)</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3,137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648百萬元)。

本集團的業務需要大量資本投資及較高水平的營運資金以維持營運及業務增長。我們倚賴經營所得現金以及外部融資經營及擴張業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短期借款約人民幣36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3百萬元)，長期借款約人民幣12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5百萬元)。本集團的主要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價，並按固定或浮動利率計算。固定利率介乎每年3.4%至7.99%(2020年：每年3.4%至7.99%)。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源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存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5.5(2020年12月31日：約5.1)。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約10.5%(2020年12月31日：約14.6%)，該比率乃將總債務除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存貨撥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就存貨計提減值撥備(2020年12月31日：零)。本集團根據每個產品的存貨週轉天數及銷售表現等來估計是否計提存貨撥備。於2021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存貨銷售順暢，週轉良好，不存在滯銷或減值跡象。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情況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我們應收客戶的未償還款項。我們將在與客戶開展一段時間的業務後檢討其信譽，並可能授予該等客戶信貸期。我們一般為出口銷售客戶提供至多90天的信貸期，並為國內銷售客戶提供至多30天的信貸期。我們錄得的貿易應收款項需扣除任何減值撥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後)約為人民幣1,291.1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86.09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主要乃由於我們的收益增加。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對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約人民幣6.8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98百萬元)。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408.82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2.73百萬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計入使用權資產)、樓宇及機器(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67.4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58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計入使用權資產)及機器(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非關聯方以便非關聯方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提供公司擔保。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收購無形資產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重大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12月31日：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未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由於絕大部分收入以美元結算，美元貶值短時間內可能會使以美元結算的海外銷售收入減少，從而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3,223名員工(2020年12月31日：3,161名員工)，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98.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39百萬元)。員工一律按其工作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水平釐定薪酬。

我們定期為員工組織團隊建立活動，而且不斷為新員工及現有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技術與安全知識以及有關行業質量標準的知識。我們亦定期為生產人員提供消防安全培訓。董事會相信，該等舉措有助提高僱員生產力。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公司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2021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價值佔本公司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2021年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20年財政年度：每股股份7.9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7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出席資格及表決權利，本公司的股份持有人名冊將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參加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並進行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前，將所有股份轉讓文件及相應的股票憑證送交至本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業務展望

展望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財政年度」），隨著各國新冠肺炎疫苗接種率逐漸上升，以及疫情防控經驗的不斷累積，加上各個國家經濟水平的發展、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居住條件的提高，對於家具的消費意願仍將持續增長。具體來看，在歐美日韓等發達國家和地區，城市化程度高，居民消費能力強，終端客戶對生活要求越來越高，舊房裝修及租房家具換新需求較大，對家具有著穩定需求；在新興市場國家，城市化進程持續推進，城鎮人口規模增加導致住房需求擴大，對家具需求越來越大。

儘管以美國為主導的發達經濟體，將收緊貨幣政策，逐步加息，令2022年財政年度的房地產市場充滿變數，從而給中國的家具出口商帶來不確定性。然而，作為世界上供應鏈最完整的國家，中國的製造業，包括家具行業在內，仍然具有不可替代的國際競爭力。「中國製造、世界消費」的全球經濟運轉循環模式仍將長期存在。

於2022年財政年度，我們將緊緊圍繞集團的核心競爭優勢不變這些確定性因素，全面持續加強本集團管理，及時有序的推進募投項目，不斷拓展國際大型零售連鎖客戶群，為本集團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在這充滿即時滿足的營商氛圍中，我們將始終堅守初心，追求延遲滿足，努力實現本集團行穩致遠和長遠目標，為社會創造長期價值。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於2021年財政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2021年財政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作為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2021財政年度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中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多偉先生、劉正揚先生、高建華先生及梁馬利女士）組成。孫多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進行討論，並審閱了本集團2021年財政年度內的經審計綜合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準則和慣例，並討論了本公司財務報告以及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機制。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已在聯交所和本公司的網站上公布。2021年財政年度的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2021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將載於本公司2021年年報。

承董事會命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曾明

香港，2022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曾明先生、曾明蘭女士及吳潤陸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多偉先生、劉正揚先生、高建華先生及梁馬利女士。